

证券代码：300748

证券简称：金力永磁

公告编号：2021-052

债券代码：123033

债券简称：金力转债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金力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证券代码：300748

证券简称：金力永磁

债券代码：123033

债券简称：金力转债

调整前转股价格：人民币 40.68 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人民币 25.30 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1 年 5 月 13 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根据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金力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具体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设调整前转股价格为 P_0 ，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率为 N ，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率为 K ，增发新股价格或配股价格为 A ，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 ，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P （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则：

送股或转增股本： $P=P_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P_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P_0+A\times K)/(1+N+K)$ ；

派发现金股利： $P=P_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若转股价格调整日为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制订。

二、转股价格调整原因及结果

公司将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股权登记日）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5 月 12 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0 元现金红利（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截至 2021 年 5 月 12 日收市前，公司股本若因可转债转股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按照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对转增股份总额进行调整，即保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相应变动现金红利分配总额，保持每 10 股转增 6 股，相应变动转增股份总额。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结合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情况，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将进行如下调整：

$$\begin{aligned} \text{调整后转股价} &= (\text{调整前转股价} - \text{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 (1 + \text{转增股本率}) \\ &= (40.68 - 0.20) / (1 + 0.6) \\ &= 25.30 \text{ 元/股} \end{aligned}$$

其中：调整前转股价=40.68 元/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0.20 元；转增股本率=0.6。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5 月 13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6日